

014429

温宿县土地志

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志丛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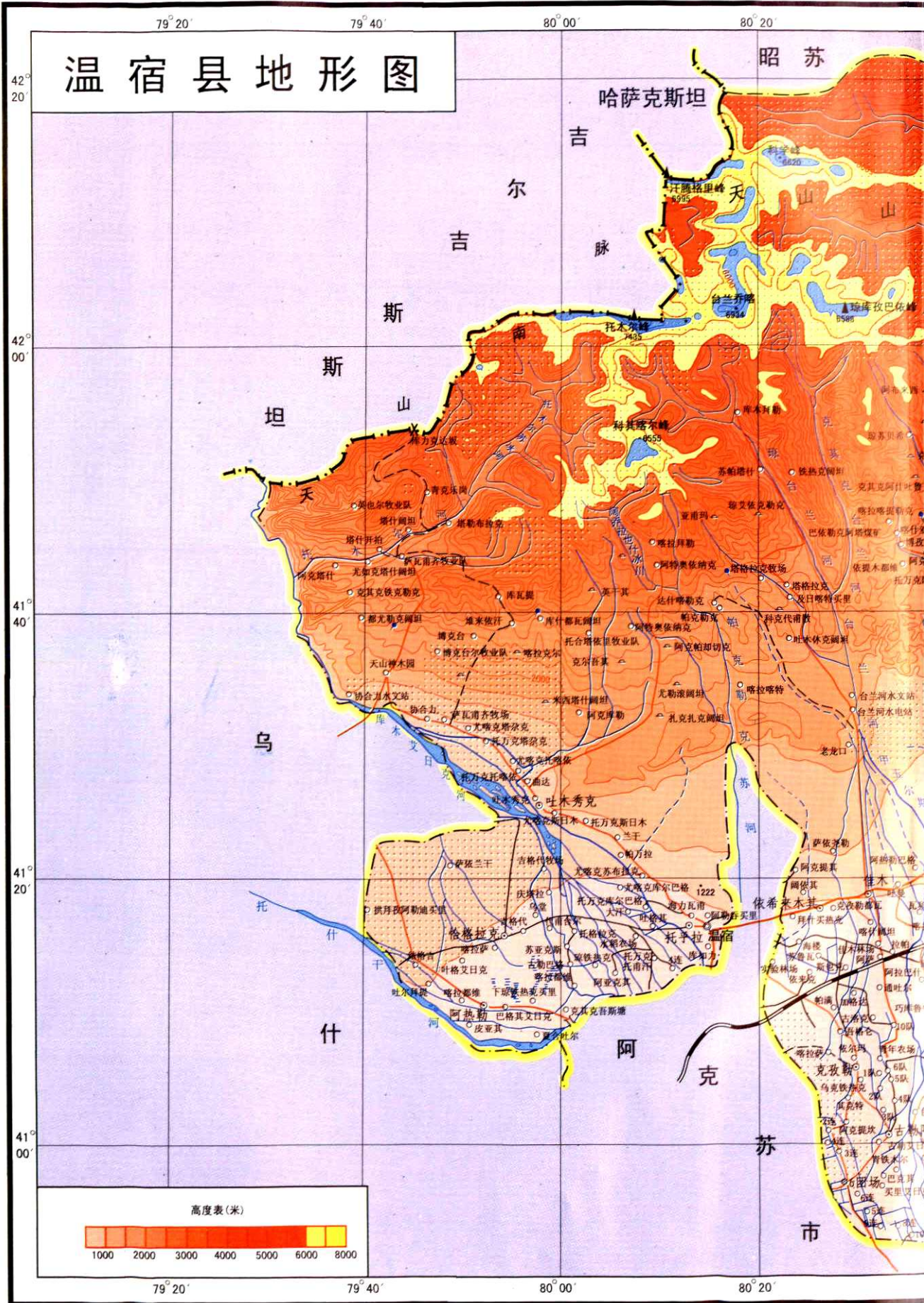
温宿县土地志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编写组编

主编 王元基 王 用
编纂 王 用

新疆人民出版社

温宿县地形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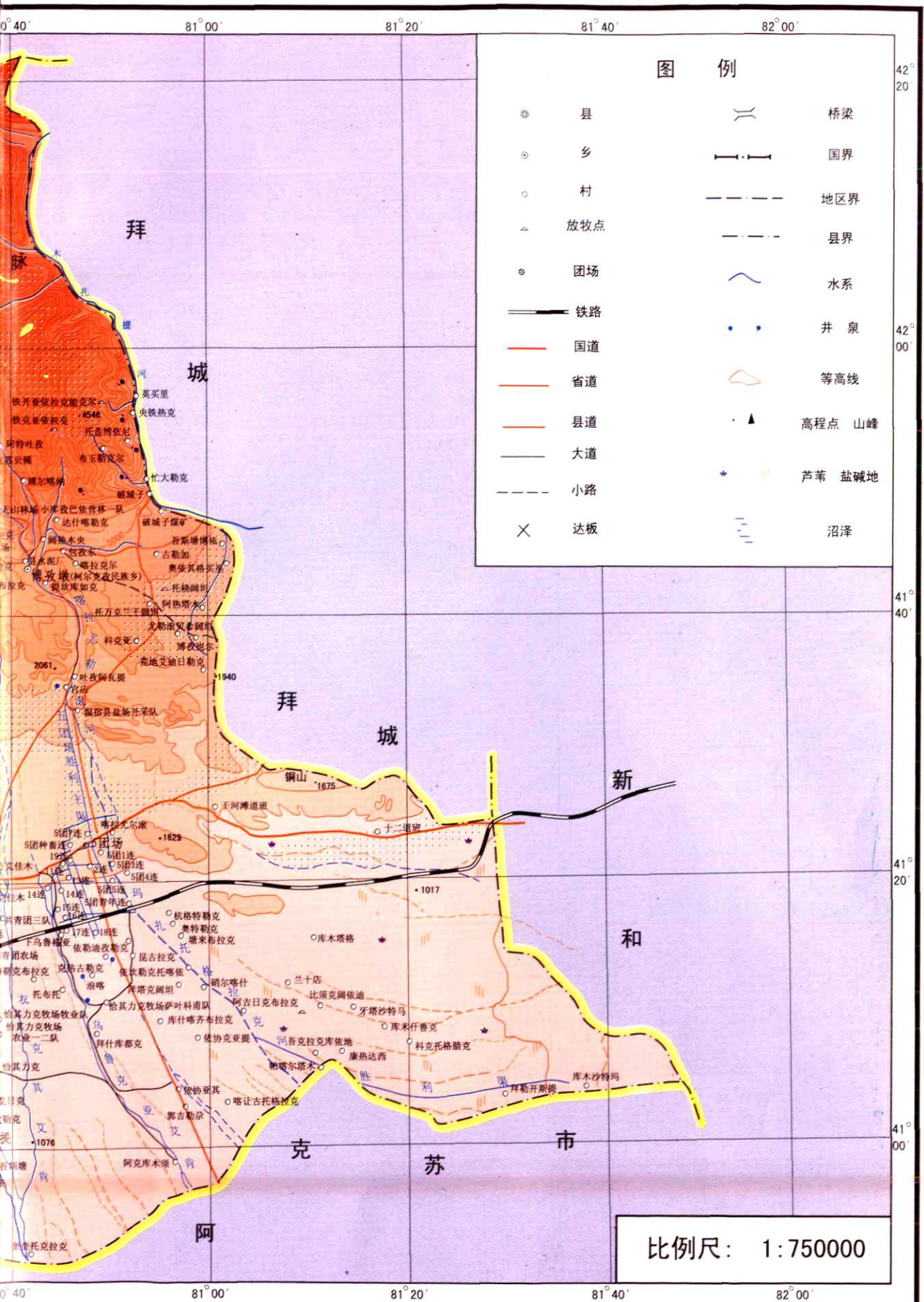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例

- | | | | |
|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
| ⊙ | 县 | ⌒ | 桥梁 |
| ⊙ | 乡 | — — — | 国界 |
| ○ | 村 | — · — · — | 地区界 |
| △ | 放牧点 | — · — · — | 县界 |
| ⊙ | 团场 | — | 水系 |
| — | 铁路 | — | 井 泉 |
| — | 国道 | — | 等高线 |
| — | 省道 | — | 高程点 山峰 |
| — | 县道 | — | 芦苇 盐碱地 |
| — | 大道 | — | 沼泽 |
| — | 小路 | — | |
| × | 达板 | — | |

比例尺: 1:750000

► 温宿城镇一角



◀ 温宿县土地管理局办公楼

► 温宿县土地管理局职工宿舍楼





◀ 欢迎检查团



▲ 局长王元基



▲ 宣传《土地法》



▲ 土地管理培训班



▲ 部分土管人员

▶ 基本农田保护评比检查





土
地
管
理
宣
传
牌

温

WENSU

宿

开
荒
造
田



乡
村
道
路





水 稻



棉 花

温

WENSU

宿



▲ 绒山羊



▲ 桃



▲ 香梨



▲ 苹果



▲ 农村居民点



▶ 防渗渠

温
WENSU
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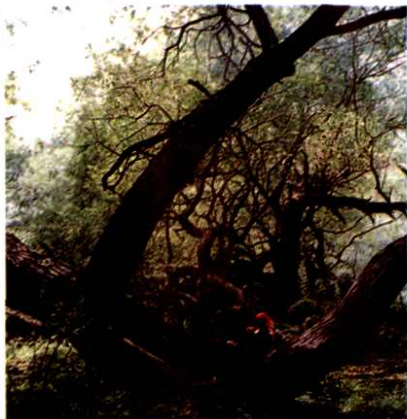


天 山 风 光

温

WEN·SU

宿



▲ 天山神木园一角



▲ 天山神木园一角



◀ 博孜墩风光



▲ 古树



▲ 古墓群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组 长 马荣伟
副组长 王元基 王 用
成 员 穆合塔尔·艾买尔 张新社 王 新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 王元基 王 用
编 纂 王 用
摄 影 王元基 王 用(提供)
审 核 王玉琦
责任编辑 钟兴麒
工作人员 王 新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审定单位

温宿县土地管理局
阿克苏地区土地管理局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史志办公室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组 长 马荣伟
副组长 王元基 王 用
成 员 穆合塔尔·艾买尔 张新社 王 新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 王元基 王 用
编 纂 王 用
摄 影 王元基 王 用(提供)
审 核 王玉琦
责任编辑 钟兴麒
工作人员 王 新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审定单位

温宿县土地管理局
阿克苏地区土地管理局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史志办公室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组 长 马荣伟
副组长 王元基 王 用
成 员 穆合塔尔·艾买尔 张新社 王 新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 王元基 王 用
编 纂 王 用
摄 影 王元基 王 用(提供)
审 核 王玉琦
责任编辑 钟兴麒
工作人员 王 新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审定单位

温宿县土地管理局
阿克苏地区土地管理局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史志办公室

序

马荣伟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即将出版,这是我县的第八部志书,亦是我县精神文明建设的又一硕果。

“土地是一切生产和一切物质存在的源泉”。温宿的发展,未来的建设,都与土地问题密切相关,都与土地管理事业的发展密切相关,因为不管种地、建工厂,还是人们的工作、休息、娱乐都要在土地上进行,没有土地什么也办不成。千百年来,温宿县各族人民辛勤劳作,使这片被称之为“塞上江南”的富饶大地成为闻名遐迩的鱼米之乡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,由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,全县各项事业有了长足的进步。1987年11月县土地管理局成立后,坚持依法管地,依法用地,认真做好耕地的保护和利用工作;加强建设用地管理,积极推进土地使用制度改革,将过去计划经济时期形成的土地无偿、无限期、无流动的使用制度转变为有偿、有限期、能流动的土地使用制度,拓展了我县土地管理工作的新局面。

《温宿县土地志》贯通古今,详今略古,体例完备,资料翔实,文笔流畅,突出了“土地”是源泉这一特点,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,为各级干部提供了全面翔实的土地资料,也为各级领导进行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和可靠的土地信息。它的问世,既服务当今,又存史后代,使前有所稽,后有所鉴。

愿《温宿县土地志》为我县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发挥应有的作用,祝全县土地管理战线的广大职工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!

凡 例

一、指导思想

本志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思想,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,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,实事求是论述温宿县土地管理的历史和现状。

二、框架体例

本志以篇、章、节、目为基本框架,以志、传、录为主要形式,采用纵横相依的体例,概述、大事记置于篇首,各专业篇横排门类,纵写史实。

三、记述时限

本志贯通古今,详今略古。上限不限,有资料均以记述;下限断至1996年(大事记断至1998年,个别断至1999年)。

四、资料来源

以档案、史籍资料为主,辅以口碑,并经考证鉴别。除特殊原因外,引文不一一注明出处。

五、书写规则和计量单位

按照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布的《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》要求,使用书写数字和规定计量单位。历史人物姓名、官职称谓、地名均以当时习惯称呼,必要时加以括注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地名采用《温宿县地名图志》确定的标准名称。